

安全有序推动企业复工复产

我市疫情防控工作第八场新闻发布会举行

主持人:王蕙丽 市委市政府新闻发言人、宣传部副部长

发布人:苗 强 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刘海霞 市财政局党组成员

杨 波 市工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李英豪 市交通运输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于同文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抄顺利 市金融工作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本报讯（记者李秋）复工就是稳就业，复产就是稳经济。3月4日上午，市政府新闻办举行焦作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第八场新闻发布会，6名发布人围绕企业复工复产和支持帮扶政策等相关情况进行介绍，并回答记者的提问。

会议通报，截至3月3日，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复工复产1009家，复工率91.6%，复产人员10.5万人，复产率69.5%；全市规模以上商场超市复工37家，复工率88.1%，快递企业复工39家，复工率81.3%；18家银行业金融机构营业网点，复工524个，复工率89%；规模以上货物运输企业456家，复工444家，复工率97.4%；省重点项目累计复工43个，市重点项目累计复工102个；全市十大基础设施重点项目共19个子项工程，除7项正在开展项目前期外，已有10项复工，复工率达83.33%，施工现场已到务工人员2022人，人员返岗率达44%；我市水利重点项目——大沙河生态治理、新河生态治理、南水北调城区绿化带等四水共治十大项目于2月22日起陆续复工，累计复工人员350余人，小浪底北岸灌区工程于2月24日顺利复工，累计到岗工作人员148人。

如何提振企业信心、加大保障力度、帮助企业尽快全面复工复产？结合我市疫情防控积极向好形势和社会生产生活需求，我市就如何加快推进全市企业复工复产制定了一揽子支持政策。3月2日，我市正式印发《中共焦作市委 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企业复工复产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聚焦企业需求，让帮扶政策跑在前面，尽最大努力降低疫情对企业生产经营的影响，为全面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安全有序



焦作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第八场新闻发布会现场。

本报记者 蒋 鑫 摄

推动全市企业复工复产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意见》共六大部分19条具体措施，在加强企业用工服务方面，我市全力保障重点企业用工，着重从优先发布用工信息、定向跨区域招聘、给予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等方面进行支持；推广人力资源线上服务，通过网络平台开展招聘服务和职工培训等，给予相应补贴；强化企业稳岗政策支持，通过实施降低费率或返还失业保险费等政策，对中小微企业提供稳岗就业支持；发放相关就业补贴，通过社会保险补贴、岗位补贴和在职培训补贴等多种形式对企业给予支持。

在支持外地员工返岗方面，一方面做好外来人员返岗组织工作，通过点对点接送、免费包车、给予交通补助等方式，推动企业员工返岗；另一方面优化外来员工管理服务，在临时暂住登记、居住证办理、机动车查验、驾驶证审验等方面提供便利服务。

在全力稳投资稳运行方面，我市将加大重点项目开复工支持力度，实行项目开复工服务官、优先保障供给、诚信加分等多项制度，有序推进重大项目开复工；严格落实国家、省关于分区分级做好交通运输保障工作的部署要求，促进各类物流畅

通；支持重点防疫物资供销企业扩产增能，对实施技术改造、转产扩大急需防疫物资及关键原料产能的企业，给予新增设备投资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的补贴；支持外贸稳定发展，鼓励外贸企业出口转内销，拓展市场，减少损失。

在降低企业运行成本方面，严格执行省发改委《关于做好降低企业用能成本的通知》，降低企业用水、用电、用气成本，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共渡难关；认真落实交通运输部全国收费公路免收车辆通行费、绿色通道、AB通行证、“三检合一”等政策，简化程序、提高效率，降低交通运输成本。

在加强金融信贷支持方面，我市将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采取有效措施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减免受疫情影响企业产生的逾期贷款罚息，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推进债券发行投放，支持金融机构和企业发行各类债券，建立绿色通道，对存量企业债允许发新还旧，及时稳定信用，促进企业稳定发展；降低融资担保成本，对直接参与疫情防控工作的小微企业取消反担保要求，及时采取调整还款计划等方式加大支持力度，严禁恶意催收；依托市智慧金融服务平台，及时发布惠企政

策措施，匹配金融服务产品，拓宽企业资金诉求响应渠道，做好应急资金周转服务，及时解决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面临的融资问题；全力保障创业担保贷款，大力推行创业担保贷款线上办理，不盲目抽贷、断贷、压贷，防止出现资金链断裂。

在加大税费政策支持力度方面，对受疫情影响导致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的企业，可缓缴社会保险费，减免、缓缴养老、失业、工伤保险费，可申请住房公积金缓缴，6月30日前不能正常进行公积金还款的，不作逾期处理等；稳定对地产企业的优惠，降低公积金项目准入条件，延长公积金贷款受理时限，加快放款速度。



看扫描
直播
视频
二维码

我市财政部门累计投入各级疫情防控资金35388万元

本报讯（记者李秋）根据中央、省、市有关决策部署，市财政局（国资委）出台多项措施，全力支持我市疫情防控工作。截至3月3日，我市各级疫情防控资金总投入35388万元。

我市疫情Ⅰ级响应启动后，市财政局（国资委）迅速行动，第一时间开通了资金拨付和物资采购两条绿色通道，做到疫情款项即审即拨，疫情物资多渠道便利

化采购，成立专班，统筹协调，全力以赴保障疫情防控工作。目前，我市财政性拨款10077万元，统筹用于患者医疗救治、防控物资及设备购置、一线医务及防疫人员临时性工作补贴等；社保基金3855万元，专项用于患者医疗救治和医护人员因履职感染新冠肺炎认定的工伤保险待遇。该局还积极争取国家政策性银行专项疫情防控应急贷款，目前已争

取到国家政策性银行专项疫情防控应急贷款1.5亿元，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专项疫情防控应急贷款5500万元，主要用于医疗机构基础设施建设、医疗设备及防控物资购置等；收到其他各类捐赠、特殊党费等956万元，专项用于定点医院及社区防控物资的保障支出。

为支持全市企业尽快复工复产，市财政局（国资委）全面落

实国家、省财税支持政策，梳理涉及复工复产、防控、捐赠等31项政策，通过多种媒体公开发布，并做好政策解读和引导；向上积极争取工业企业结构性支持资金6880万元，专项用于我市受疫情影响严重的工业企业稳就业、岗位技能培训、企业职工生活补助等扶持性支出。此外，市

财政部门（国资委）还结合我市实际，拟定了6方面23条积极的地方性财税扶持政策，将于近期下发。

在组织市属国有企业复工复产方面，市财政局（国资委）及时下发国企复工复产审批备案通知，安排专人负责，实行网上办公，即申即办；建立国企复工复产疫情防控网上监督报备机制，确保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两手抓”。目前，市属19家国有企业，有17家已复工，复工率为90%。

多项金融服务持续发力 助推企业复工复产

本报讯（记者李秋）在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下，如何帮助暂时遇到困难的小微企业复工复产成为我市金融机构关注的重点。据初步统计，自疫情发生以来，全市银行业金融机构累计为我市企业发放贷款24.53亿元，新增授信25.88亿元。

自1月下旬以来，全市金融机

构以实际行动和具体措施为中小微企业、民营企业复工复产谋实惠、促发展。

一是加大对疫情防控相关企业的需求对接和信贷支持，目前已为医疗、医护等企业提供资金支持4.77亿元。

二是鼓励银行机构降低企业负担，通过适当下调贷款利率、增加

信用贷款和中长期贷款等方式，助力地方企业及时应对疫情灾害影响。

三是对我市入围全国性和河南省重点企业名单的企业加大专项再贷款支持力度。目前，河南伊赛牛肉股份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已累计获得专项再贷款资金1.01亿元，域外银行专项再贷款0.5亿元，贷款

加权平均利率为3%，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约453万元。

四是充分发挥智慧金服平台功能。今年年初以来，焦作智慧金服平台注册企业发布需求23.51亿元，银行通过平台为98家企业放款20.46亿元，有效解决了企业“面对面”融资带来的疫情传播风险。为拓宽企业融资渠道，市金

打通交通“动脉” 做好复工复产“先行官”

本报讯（记者高新忠）为满足我市企业复工复产交通运输需求，做好企业复工复产“先行官”，我市交通运输部门在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如何保运力、保畅通、保安全，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昨日，在我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第八场新闻发布会上，市交通运输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李英豪就相关问题进行了解答。

为促进农民工顺利返岗，我市会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部门，对具有一定数量规模的农民工等返程人员，推出了点对点定制包车服务，降低疫情传播风险。据统计，连日来已出动大巴234次（次），向上海、重庆、厦门、杭州等地运送5411名农民工返岗。在此基础上，我市又推出了免费包车接站服务，3月15日前，凡外省市10人以上集体赴我市城区厂矿企业复产的农民工，经过市人社部门批准准备后，且身体健康、符合条件、落实防控措施，的，均可享受点对点定制免费包车接站服务，确保农民工安全有序返岗。

为给工矿企业复工复产提供货物流通服务，我市一是严格落实绿色通道政策，坚持24小时值守办理跨省A类车辆通行证，截至3月3日17时，为我市企业发放A证2632张，覆盖国内20余个省市，确保了防疫应急运输、生活必需品和生产资料运输以及复工复产车辆的顺利通行。二是推动运输企业陆续复产，为工矿企业复工复产提供货物流通保障。截至目前，全市规模以上货物运输企业456家，复工444家，复工率97.3%（其中市区56家，复工55家，复工率97.8%）；全市危货运输企业共17家，复工17家，复工率100%。三是开通货运业务网上受理、办理。为保障我市货运企业落实疫情防控期间复工复产工作，专门印发《通知》，企业可通过微信群上传相关资料，在线受理车辆换证、补证、注销等业务，实现货运企业及车辆网上办理“一站式”服务。

为促进交通建设项目尽快复工，我市专门组织人员上门咨询项目开复工过程中遇到的实际困难，积极协调辖区政府和相关部门，加快推进项目开复工审批程序，有力推动了国道207焦作至偃师黄河大桥和焦温快速通道等重点在建项目全部早于原定计划实现复工。“四好农村路”创建工作也已逐步铺开，争取三年创建目标的圆满完成，为全国全域“四好农村路”示范市创建打下坚实基础。

服务企业用工需求 落实社保减负政策

本报讯（记者刘婧）昨日上午，记者从市新冠肺炎疫情疫情防控工作第八场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为全力服务企业用工需求，市人社局重点采取了政策指导、线上服务、创业扶持、劳务输送等措施。截至3月1日，全市1101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累计复工987家，复工人数10.16万人，占总用工量15.27万人的66.54%。截至3月2日，我市务工人员到外地返岗就业达4.6万人，返岗就业率76.8%。我市共组织赴杭州务工专列1列，赴厦门、上海、宁德、重庆等地专车94辆，点对点输送赴外地务工者达1505人。

市人社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于同文说，为服务好企业用工需求，

市人社局成立了企业复工复产用工保障工作专班，在出台一系列文件强化政策指导的同时，着力优化线上服务，广泛收集本市及外地企业用工信息，通过《焦作日报》、官方网站、手机APP、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及时公布。目前，已累计收集发布2000多家用人单位的超过6万条就业岗位信息，其中本市企业241家，涉及就业岗位1.03万个。大力推广“焦作公共就业网”、“焦作公共就业”手机APP应用，实现网上招聘、网上面试。目前，我市已举办网络招聘会4场，参会企业171家，提供用工岗位6726个。

此外，市人社局加大失业保险稳岗补贴发放力度，放宽申请条件，将中小微企业裁员率标准由原

来的不高于4.5%放宽到不高于5.5%，同时对参保职工30人（含）以下的企业，裁员率放宽至不超过企业职工总数的20%。目前已审批通过25家企业的稳岗补贴79.04万元，惠及职工2730人，正在审批第二批近30家企业的稳岗补贴申请。

在加强创业扶持方面，市人社部门明确，对已发放个人创业担保贷款，借款人感染新冠肺炎的，可申请展期还款，展期期限原则上不超过1年，并继续给予贴息支持。对受疫情影响暂时失去收入来源的小微企业，符合政策规定的，优先给予创业担保贷款支持。对已享受过创业担保贷款扶持的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小微企业，仍需继续扶持的，简化手续，快速办理，尽快放

贷，不抽贷、不断贷、不压贷。目前，已经办理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展期续贷手续56笔，涉及金额662万元。

此外，市人社部门还加强与劳务输入地人社部门及企业的联系，强化三方协同合作，引导劳动者精准对接岗位后再确定外出行程。指导各劳务派遣机构加强信息对接，引导精准对接岗位后再确定输送，采取包车点对点方式组织乘运，确保劳动力离开前、途中的个人防护和到达后的安全，降低疫情传播风险。目前，我市已与浙江宁波、绍兴和福建宁德等地的1500多家企业建立了劳务协作对接机制。

就企业关心的减免、缓缴社保费政策落实问题，于同文说，市人

社部门一直关注疫情对我市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的冲击和影响，积极落实中央、省有关减免、缓缴社保费文件精神，全力为企业减轻负担。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精神，目前省人社厅正在会同财政厅、税务局研究制定我省社保费减免范围、减免时限等具体政策，一旦政策出台，市人社部门将积极稳妥地执行好减免、缓缴政策。

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精神，经测算，全市每月预计减免社会保险费共1.15亿元。按2月至6月共5个月测算，预计减免社保费达5.75亿元。